

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 CWZ2020-114

项目名称：常州大学国地中心成果展厅装修施工

采购人名称：常州大学

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

前 附 表

项号	内 容 规 格
1	项目名称：常州大学国地中心成果展厅装修施工 项目编号：CWZ2020-114 交货日期或者服务限期：60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质量：合格
2	响应文件份数：正本一份、副本 <u>三</u> 份
3	响应文件提交接收时间：2020年9月11日上午09:00-09:30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常州市武进区延政西大道6号宏图大厦17楼） 联系人：蒋小芬 联系电话：13861063094
4	现场踏勘：投标人自行到现场踏勘，联系人：朱老师 电话：13813568342 标前答疑：投标单位对磋商文件如有疑问，请将疑问于2020年9月8日中午11:30前以书面形式或传真（确认）递交至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5	磋商会议时间：2020年9月11日上午09:30 地 点：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宏图大厦17楼
6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7	报价次数：2次
8	投标单位注册建造师必须带好本人身份证准时到场参加开标，否则将拒绝接受其单位投标文件。
9	履约保证金：合同价的5%，由采购人自行收取
10	10.1 根据工信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0.2 对于小微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进行价格扣除：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及服务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根据江苏省财政厅苏财购〔2020〕19号文件精神，受疫情影响，2020年度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

	<p>参与评审。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微企业，给予价格扣除。联合体参加谈判的，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其他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3%的价格扣除。小微企业提供大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中型企业，不给予价格扣除。供应商需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价格扣除。</p> <p>10.3 以上规定未尽事项，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制度规定执行。</p>
11	<p>招标代理费由中标单位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p> <p>招标代理费：按中标金额的 0.6%收取，不足 1200 元按 1200。</p> <p>代理服务账户：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银行：江南农村商业银行武进支行</p> <p>账号：86001011012010000000995</p>

目 录

前 附 表.....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一章 总 则.....	6
第二章 响应文件.....	8
第三章 响应文件密封和提交.....	10
第四章 磋商报价.....	11
第五章 磋商、评审、评定成交.....	15
第六章 格式附表.....	19
第七章 采购需求.....	30
第八章 评审办法.....	39
第九章 合同条款.....	44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常州大学国地中心成果展厅装修施工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常州市武进区延政西大道6号宏图大厦17楼）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0年9月1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CWZ2020-114
2. 项目名称：常州大学国地中心成果展厅装修施工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壹佰伍拾伍万元整（¥1550000元）
5. 最高限价：壹佰伍拾伍万元整（¥1550000元）
6. 采购需求：本项目为常州大学国地中心成果展厅装修施工，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整体项目设计（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广告布展及多媒体；道具部分；室内装修：包含所有涉及布展范围内的室内装饰（包括：基础装修、强弱电安装工程、空调设备采购及安装、吊顶工程、地面工程、灯光工程、饰面装饰工程及设备安装工作等）。详见招标文件
7. 合同履行期限：60天
8.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包含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施工资质应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二级及以上或建筑装饰装修设计与施工资质二级及以上；

（4）设计资质应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资质丙级或建筑装饰装修设计与施工资质二级及以上；

（5）投标人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6）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同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并提供供应商为项目负责人缴纳2020年5月至2020年7月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参保缴费证明（加盖社保部门签章或电子签章）（如为联合体，项目负责人必须为联合体主办方人员）；

（7）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①必须确定具有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二级及以上或建筑装饰装修设计与

施工资质二级及以上资质的单位为联合体投标的主办单位。②如出现一家设计资质的单位同时与两家或两家以上的施工单位组成联合体情况，则取消所有涉及单位的投标资格。

注：严禁转包、转让、挂靠，一旦发现中标单位存在非法转包、转让、挂靠等行为的，将依法进行处理，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同时以后不得参加采购人的所有项目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0年9月1日至2020年9月7日**，每天上午9:00至11:30，下午13: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招标采购中心（常州市武进区延政西大道6号宏图大厦17楼）

3、方式：现场获取

注：提供报名材料后发放磋商文件，报名时需提供的资料(加盖公章)：

- (1) 采购文件获取登记表（见附件1）；
- (2) 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3) 法人代表（负责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4) 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5) 项目负责人（如为联合体，则为联合体主办方）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和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证）并提供供应商为项目负责人缴纳2020年5月至2020年7月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参保缴费证明（加盖社保部门签章或电子签章）；（如为联合体，项目负责人必须为联合体主办方人员）

(6) 安全生产许可证（如为联合体，则为联合体主办方）（复印件加盖公章）；

(7)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4、售价：人民币伍佰元整，磋商文件售后一概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0年9月1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常州市武进区延政西大道6号宏图大厦17楼）

五、开启

1. 时间：**2020年9月1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常州市武进区延政西大道6号宏图大厦17楼）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常州大学

地 址：常州市武进区滆湖中路 21 号

联 系 人：朱老师

联系方式：1381356834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常州市武进区延政西大道 6 号宏图大厦 17 楼）

联系方式：13861063094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蒋女士

电 话：13861063094

附件 1:

采购文件获取登记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投标人全称（公章）：	
现委托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参与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此项目的投标工作。项目招投标过程中答疑补充等相关文件都须投标单位在相关网站上下载，本单位会及时关注相关网站，以防遗漏，并承诺不以此为理由提出质疑。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姓名：	联系电话：
第二代身份证号码：	
接收询价文件指定电子邮箱：	
报名时间：	
被授权人签字：	

注：投标人应完整填写表格，并对内容的真实性 and 有效性负全部责任。

第一章 总 则

一、采购项目：常州大学国地中心成果展厅装修施工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见采购公告

三、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其编制、提交响应文件以及参加招竞争性磋商活动所产生之一切费用。无论竞争性磋商活动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包括采购单位决定取消采购的)，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四、磋商文件

1、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文件及依法对本文件所作的书面更正内容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磋商文件的更正

供应商在收到磋商文件后，如有疑问需要澄清，应在答疑会议 1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如无异议，视作供应商完全响应磋商文件的条款和要求。招标代理机构作出的澄清或修改将公告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磋商文件各项条款最终解释权归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供应商对招标代理机构提供的磋商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供应商由于对磋商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招标代理机构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并以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招标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磋商时间，并将此变更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

公告通知以常州市政府采购网和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网站所发布的为准。

3、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部分（第七章、第八章以及供应商资格要求）由采购人负责制定，对该部分内容有询问或者质疑（投诉）的，由供应商向采购人

书面提出，由采购人负责接收和回复。

五、供应商的义务

1、供应商应当认真阅读磋商文件，完全明了采购项目之名称、用途、数量、质量和交货日期，完全明了供应商所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2、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磋商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完全响应。

3、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响应文件送达指定地点。

4、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报价，不得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公众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5、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招标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第二章 响应文件

六、响应文件组成

一式四份，壹份正本，三份副本。响应文件应当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供应商情况说明：

供应商简介（含供应商规模、银行资信、技术能力等）、人员情况、典型项目介绍。

2、供应商资格审查材料，证明供应商符合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所有项目若有缺失或无效将可能导致无效响应且不允许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后补正。响应文件中提供复印件，将原件（或公证件）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携带至磋商现场核查）：

1) 响应函（附件一）；

2) 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会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会的提供：授权委托书（附件三）和本人身份证；

3) 具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

4) 施工资质：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资质二级及以上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二级及以上；

5) 设计资质：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资质丙级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二级及以上；

6) 项目负责人建筑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同时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并提供供应商为项目负责人缴纳 2020 年 3 月至 2020 年 6 月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参保缴费证明（加盖社保部门签章或电子签章）（如为联合体，项目负责人必须为联合体主办方人员）；

7) 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如为联合体，则为联合体主办方）；

8)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3、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的具体要求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4、项目技术和实施方案，应当包括但不限于如下主题：

1) 项目技术方案

- 2)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和管理计划
- 3) 培训方案(含培训承诺中的所有培训, 费用均由供应商负担)
- 4) 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方案
- 5) 优惠条款或承诺
- 6) 其他。

5、其他评审相关材料:

- 1) 供应商应提交各类证明资料;
- 2) 上年度财务状况报告
- 3) 典型项目合同
- 4) 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的技术人员一览表(提供姓名、学历、年龄、资质证书情况、以往参加类似项目情况、在本项目中的责任等), 明确负责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 提供相关人员的职称或资格证书复印件, 提供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本项目技术人员的劳动合同证明;
- 5) 其他相关材料。

七、供应商应认真检查磋商文件的内容是否齐全, 如有遗漏, 应及时向招标代理机构索取, 否则责任自负。

八、响应文件的制作应当符合以下要求

- 1、供应商应准备响应文件的正本 1 套, 副本 3 套, 在每一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有差异, 以正本为准。
- 2、响应文件正本必须打印。供应商应按要求, 在正本规定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副本可通过正本复印。
- 3、全套响应文件应无修改和行间插字。如有修改, 须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印鉴。
- 4、磋商报价清晰准确, 不存在影响其他供应商评分的严重错误。

九、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的密封完好的响应文件可以接受。

十、磋商保证金:无

第三章 响应文件密封和提交

十一、响应文件的密封与标志

- 1、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密封。
- 2、所有封袋上都应写明供应商名称、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年月日。
- 3、所有响应文件都必须在封袋骑缝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 4、供应商违反上述规定的，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不予拆封和参加评审。

十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地点

供应商须在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在指定地点将响应文件提交给招标代理机构。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未提供的，招标代理机构不接受其响应文件，不予参加磋商和评审。

十三、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供应商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和撤回，但所提交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必须按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志（在包封上标明“修改”或“撤回”字样，并注明修改或撤回的时间）和提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第四章 磋商报价

十四、磋商报价

1、报价清单综合说明

1.1 工程总报价范围一般包括勘察费、设计费、建筑安装工程费、设备购置费、总承包其他费及暂列金额等（具体参考《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计价计量规范》）；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施工区域的位置、周边环境、道路、装卸、保管、安装限制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投标人根据投标设计，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投标报价。投标报价应根据招标文件中的有关计价要求，并按照下列依据自主报价，但不得低于成本。（1）本招标文件及其补充通知、答疑纪要；（2）参考《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其9本计算规范；（3）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计价办法；（4）企业定额，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计价定额；（5）投标设计文件及相关资料；（6）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及拟定的投标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7）与建设项目相关的标准、规范、规程等技术资料；（8）市场价格信息或工程造价管理机构发布的工程造价信息；（9）其他的相关资料。

1.2 投标报价中应考虑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承担的风险范围以及相关的费用。

1.3 投标总价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为实施、完成招标工程并修补缺陷以及履行招标文件中约定的风险范围内的所有责任和义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1.4 有关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投标人清单报价中不得出现暂估价，不得以设计图纸需二次设计为由设置暂估价项目或内容，投标清单内容必须完整，准确、规范。

2、设计计价原则

2.1 完成设计范围内全部内容所需费用。

2.2 设计费报价标准及依据：投标人应按照招标人提供的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设计条件与技术要求、图纸、计价方法、答疑纪要等）的要求并结合国家相关标准及技术规范、项目特点、项目现场的实际情况，充分考虑各种风险，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自主报价。

2.3 本次设计费投标报价采用各阶段设计包干的总价形式报价，投标报价应

采用招标文件中的投标函及设计费投标报价表规定的格式。设计费投标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招标文件所列设计范围内的全部深化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后期配合服务等工作内容所需的所有费用。中标设计费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和政策变化等因素而变动，由设计费一次性包死。

3、施工计价原则

3.1 投标人施工费用须根据招标文件中所包括的国家规范、标准，国家或省级、行业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计价依据和办法，与建设工程项目有关的标准、规范、技术资料，招标文件及其修改、补充通知、答疑澄清文件，投标人自行编制的设计文件、施工现场情况、工程特点及常规施工方案进行编制。计量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2 本次招标采购、施工费用报价采用全费用报价方式；投标报价表中的单价（固定单价即全费用单价）和合价，应包括但不限于所需材料、设备（必须包含质量保修期内正常运行的所需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及其附件、辅材的采购、制造、集成、必不可少的部件检测、试验、包装、装卸搬运、仓储、保险、伴随货物交运（运输至招标人指定的安装地点）的费用、拼装、安装、现场修补美化、调试、校准、验收（含报验、备案等手续及费用）、现场培训、软件、知识产权（包括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著作权等）费用、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竣工图纸、设备使用说明、维护手册的提供）、质量保修期保障、缺陷修复、税费、图纸招标文件中未明确，但地方性政策强制性规定的各项费用和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明示或暗示的应由中标人承担的各项费用，以及所包含的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其他交付招标人正式使用前的所有各项直接、间接费用和市场风险，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因国家政策及市场行情的变化所带来的所有风险等，还包括为完成本项目可能发生的和自身认为需要的一切费用，为产品在招标人工地现场“交钥匙工程”的价格。

3.3 投标人应按设计图纸列出每一项工程项目，并填报单价和合价。投标人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包含缺项、漏项），该项目在实施后，招标人将不予支付，并视作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项目单价内。如投标人在投标时未填单价及合价的工程项目，在实际施工中取消或减少的，在工程结算时招标人按以下方式确定单价予以扣除：施工部分其全费用单价由招标人定价确定的价格；

3.4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是完成发包人要求《设计条件与技术要求及任务书》中的要求和合同条款上所列招标范围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作为投标人计算单价或总价的依据，除非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修改，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及招标人提供的技术资料进行报价。全部深化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及后期配合服务等工作内容所需的所有设计费用一次性包死，任何漏报、少报的其它费用均视为已包含在设计费用报价中，以后不得追加任何费用；

3.5 如果清单中有提供材料（设备）可选品牌（或规格、型号、产地）的，应在可选品牌（或规格、型号、产地）范围内自行选择并明确，并根据市场行情及自身实际情况进行组价、报价；未明确的，今后由中标单位在甲方提供的可选品牌中选择确定，清单中未提供可选品牌的，投标人应根据清单项目特征描述及设计文件要求确定品牌（或规格、型号、产地）并在材料表中描述后，根据市场行情及自身实际情况进行报价。

3.6 如果投标人拟在“招标文件(含清单)”推荐所有设备(材料)品牌外自行选择品牌，自选设备(材料)品牌应在性能、技术指标、技术参数、质量、使用寿命等方面均不低于可选设备(材料)品牌相应性能、技术指标、技术参数、质量、使用寿命等方面的要求，同时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答疑截止前向招标人提出，相应证明材料（检测报告）经招标人审核确认，将以招标文件答疑方式告知所有投标人予以增加，没有得到招标人书面认可的设备(材料)品牌一律不予接受，其相应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未能对本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按无效标处理。因可选品牌材料（设备）之间客观存在的差异所引起的价格差异由投标单位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一旦中标，不得因此提出价格调整的要求。

3.7 除非设计内容发生颠覆性调整（颠覆性调整指单体工程全部涉及内容均发生改变并经甲方书面确认），中标合同总价不予调整，若发生颠覆性调整，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十五、磋商报价方式

1、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响应函。响应函中的报价应与分项报价表的总价完全一致，如有不一致的，以响应函的报价为准。

报价货币为人民币，评标时以人民币为准。

2、供应商需对每部分报价包含的服务内容进行明确说明。如有特别承诺，也需明确说明。

3、本项目的**最高限价 1550000 元**，项目总价高于最高限价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本工程由投标人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报价，总价包干。投标时投标人应根据企业自身实力和管理水平，并考虑本工程的内容、工程的复杂性和施工期间各类建筑材料的市场风险和政策性调整因素确定投标价格，投标报价总额为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出的各项支付金额的总和，为实施、完成招标工程并修补缺陷以及履行招标文件中约定的风险范围内的所有责任和义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一旦中标，投标总价不再调整。本项目报价均为含税报价。

4、**报价次数**：本项目采用 2 次报价。响应文件的磋商报价作为首次报价，在磋商谈判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作为评分依据。**签订合同时单价根据首次报价与最终报价之比同比例下浮。**

第五章 磋商、评审、评定成交

十六、答疑，磋商会议时间和地点

见采购公告

十七、评审、评定成交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即评分细则）得分最高得供应商为成交人。

对于小微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进行价格扣除：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及服务的价格给予 10%的扣除（根据江苏省财政厅苏财购[2020]19 号文件精神，受疫情影响，2020 年度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的视同小微企业，给予价格扣除。联合体参加谈判的，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其他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的，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3%的价格扣除。小微企业提供大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中型企业，不给予价格扣除。供应商需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应的《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价格扣除。

十八、磋商评审会议

磋商评审会议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地点举行，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进行。采购人、所有供应商等有关代表参加会议。

供应商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携带身份证明原件准时参加磋商会议，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十九、由甲方代表会同供应商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检查完毕后，由磋商小组开始组织评审。

二十、招标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合格响应文件，磋商评审时都予以拆封，招标代理机构对磋商评审过程予以记录。

二十一、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无效响应文件不予参加评审。

- 1、投标文件未按规定标志、密封、盖章的；
- 2、投标文件未加盖投标人公章的；
- 3、授权委托书无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的印鉴（或签名），或委托书非原件的；
- 4、投标人未通过报名的或者在名称上和法人地位上与报名情况发生实质性的改变的；
- 5、投标人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或者资格要求证明材料提供不齐全的；
- 6、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字迹潦草、模糊、难以辨认；
- 7、投标人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书面确定以哪个报价为准的；
- 8、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存在严重错误，并影响对其他投标人的评分的；
- 9、投标文件材料所述情况和所附相关资料不实的；
- 10、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11、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 12、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 13、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 14、招标文件明确规定无效的其他情形，或者其他被评委会认定无效的情况；
- 15、投标人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 16、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二十二、评审、评定成交

评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由磋商小组出具书面评审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并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确认。

二十三、响应文件的澄清

1、为了有助于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以书面方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时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乘数量不等于总价，数量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以单价计算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细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缺项漏项或者数量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所有澄清或说明必须以书面方式正式为之，由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的签名或盖章。

5、供应商拒不按照磋商小组要求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二十四、评审中作为终止竞争性磋商活动的情况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供应商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二十六、授予合同，合同条款

1、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公告发出之日起的三十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地点派代表前来与采购人具体商谈签订合同。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响应文件”中的货物及配置在合法范围内进行调整。

4、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5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采购人及成交供应商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如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未按期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并承担违约责任。

5、货款支付：

1、合同签订前，乙方以银行基本账户方式支付甲方履约保证金（成交合同金额的5%）。

履约保证金在履约完成后转为质保金；

2、在具备施工条件的前提下，甲方应在双方签订合同后的15日内预付工程款，预付工程款比例为合同金额的30%；

3、项目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的75%，审计结束资料归档后付至审定价的100%；

4、质保金在项目质保期满后退还供应商（质保金不计利息）。

二十七、投标人质疑的提出和答复：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部分（第七章、第八章以及投标人资格要求）由采购人负责制定。对该部分内容的质疑，由采购人接收并负责答复。其他内容的质疑，由招标代理机构接收并负责答复。

第六章 格式附表

附件一：

响 应 函

招标人：_____

1、根据已收到的招标编号为_____的_____（工程名称）的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考察现场和研究上述工程招标文件的投标须知、合同条件、技术规范、图纸、清单和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愿以人民币_____元的总价，按上述合同条件、技术规范、图纸、工程量清单的条件承包上述工程的施工、竣工和保修。

2、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_____天(日历日)内竣工并移交整个工程，达不到工期要求的愿向业主支付合同价的 **1000 元 / 天** 作为违约金。

3、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_____元人民币，做为履约保证金，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4、如果我方中标，将派出_____（注册建造师姓名）作为本工程的注册建造师。

5、我方接受招标文件中的工程款预付及支付条件。

6、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7、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8、我方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的投标保证金与本投标书同时递交。

9、工程质量：_____，达不到质量要求愿向业主支付合同价的 _____% **（不低于 2%）** 作为违约金。

10、安全文明施工目标：_____。

11、承诺招标文件中的全部条款。

投标人：（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开户行地址：

电话：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为实施
CWZ2020-114 的工作，签署上述项目的响应文件、进行磋商、签署合同和处理
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_____（供应商名称）的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供应商授权_____（被
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_____项目竞争性磋商的合法代理人，全权
负责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签订合约以及与之相关的各项工作。
本供应商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职务： 联系电话：

单位名称： 地址：

身份证号码：

供应商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开户行：

帐号：

代理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备注：

- 1、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会议时，需携带法人资格证明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 2、委托代理人参加磋商会议时，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附件四：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具备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采购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 明

我单位郑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我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附件五：报价清单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项 目 编 号：_____

单位：人民币（元）

投标报价	
设计部分投标价：	（大写）：
设备及装修部分投标价：	（大写）：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	（大写） 元： （小写） 元
工期	设计阶段周期 日历天
	施工阶段工期 日历天
	共 计： 日历日
质量目标	
项目负责人	
备注	

附件六：

参加本项目小组成员一览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毕业学校和学历	专业	职称	专业培训及证书	责任或分工	项目经历或主要工作业绩

注：参加本项目人员须是供应商正式职工。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附件七：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项目编号： _____

年度	项目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注：附合同复印件、验收报告或用户使用意见书。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附件八：

技术参数（或服务要求标准）偏离表

设备名称	标书要求参数	投标设备参数	偏离值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注：请各位供应商按照以下表格形式逐项应答配置要求内容，在偏离值一栏内如实填写“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货物类项目提供投标产品的彩页/样本/技术资料等。

附件九：

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

2、本公司参加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采购编号为 CWZ2020-114 的常州大学国地中心成果展厅装修施工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3、本公司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的小型（微型、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产品报价合计为人民币（大写）_____圆整（小写¥：_____元）。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附表

序号	货物名称	金额	提供单位
本单位在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由中小微型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提供的货物报价部分合计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			

注：供应商如属于以上情形的请提供。如不提供此声明函的，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第七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述及相关情况

常州大学近年来发展迅速，正处在继往开来、乘势而上的大好时期。学校通过立足地方、服务行业、面向国际以及与之融荣与共的战略合作与互动，进一步坚持内涵式建设和高质量发展，彰显办学特色，提高办学水平。学校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全面增创科研服务优势，聚力打造标志性科研成果，稳步提升科研规模层次，切实提高科研成果转化实效。“十三五”以来，学校荣获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1 项、中国产学研合作创新奖 1 项、省部级科研成果获奖 76 项；获得国家级科技项目 213 项，其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141 项（重点项目 2 项、重大仪器项目 1 项）、科技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2 项、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67 项（重点项目 10 项）；被 SCI、EI、CPCI、CSSCI 等收录学术论文 3338 篇，获有效发明专利 2020 件（其中获美国专利授权 2 件），授权专利数稳居全国高校前 50 位。

生物质高效炼制及高质化利用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下简称国地中心）是常州大学第一个国家级科研平台，围绕国家需求，结合江苏省产业特色，着力打造“生物经济”相关研究方向。国地中心结合平台发展规划，重点进行工艺技术的推广和产品的规模化生产，以全产业链生物质应用技术研究为主导、以节能环保、高附加值和刚性需求为特征的生物质新材料提供技术支撑和产品服务。

学校“生物经济”相关的科研成果在省内乃至全国都具有一定的特色。这些优秀成果除了进行媒体宣传外，更需要一个载体和平台集中展现，吸引更多的企业和大院大所参与进来，实现更多科研成果的高效转化和推广。

因此，学校需要建设一个具有一定示范意义的相关科技类展厅。

二、设计内容及范围

1、展厅建设地点、现状与面积及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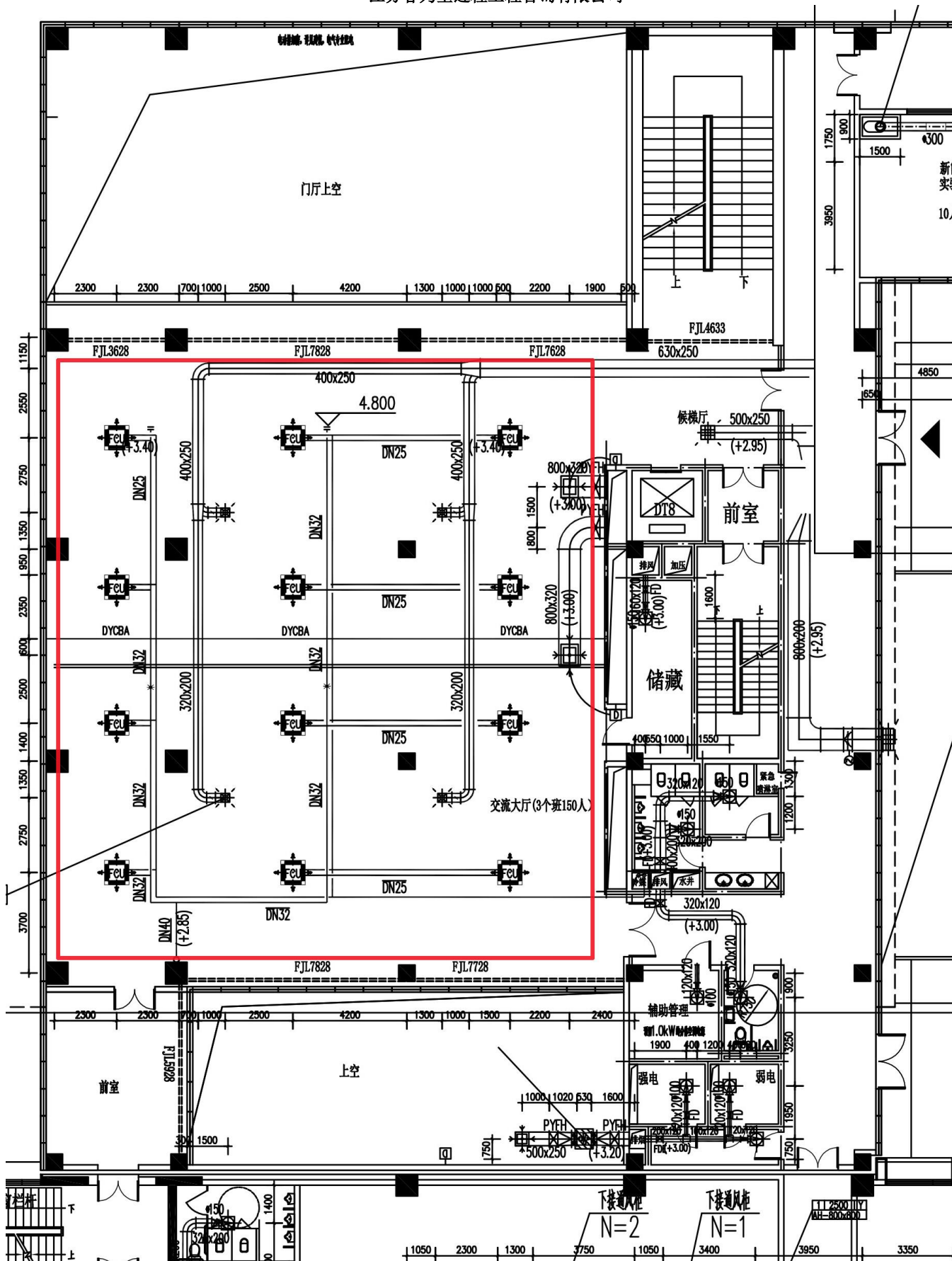
- (1) 建设地点：测试实验楼 D 座二层整层
- (2) 总面积：约 500 m²（实际面积需以现场实际规划为准）
- (3) 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整体项目设计（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广告布展及多媒体；道具部分；室内装修：包含所有涉及布展范围内的室内装饰（包

括：基础装修、强弱电安装工程、空调设备采购及安装、吊顶工程、地面工程、灯光工程、饰面装饰工程及设备安装工作等)



拟建设区域现状：测试实验楼 D 座二层

(4) 建筑平面图：见下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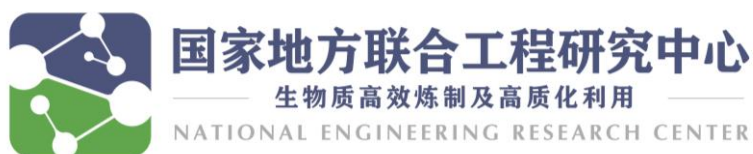


2、受众分析

- (1) 上级部门领导：展示的成果代表我校最高科技水平，体现学校发展取得的成绩；
- (2) 同类高校和院所：科技成果交流，促进相互发展；
- (3) 地方部门领导：了解我校发展取得的成绩，促进我校与地方经济的融合和对接；
- (4) 企业单位：吸引企业和大院大所参与学校项目，实现更多科研成果的高效转化；
- (5) 常大师生：全校科技成果的集中展示区，为全校师生开放，为各学院和科研平台等服务；
- (6) 其它群众和中学生：成果展厅亦是重要的科普基地，宣传学校科技发展水平，吸引中学生报考我校。

3、展厅主题和内容

- (1) 国地中心 logo



- (2) 国地中心简介

工程中心是 2018 年度由国家发改委批准建设的创新平台。工程中心围绕国家需求，紧密结合江苏省产业特色，对生物质平台化合物的制备及高值化利用、生物基功能材料的研制与产业化应用、被动型生物质能的技术开发与应用和生物质综合利用工程技术与安全评价等方面进行了较为系统的研究，从理论研究、应用研究、产品开发、成果转化、产业化等进行全链条创新设计，解决生物基材料、生物质能等相关行业发展的重大共性关键技术问题，在生物质高效炼制及高质化利用研究方面形成自己的特色。通过制度和平台建设，汇聚一支具有行业领先水平的人才队伍，打造一个集基础研究、技术创新、设备研发、成果产业化为一体的，能够承担关键重大项目的、在国内外具有极强核心竞争力的基地。

- (3) 技术委员会

序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技术领域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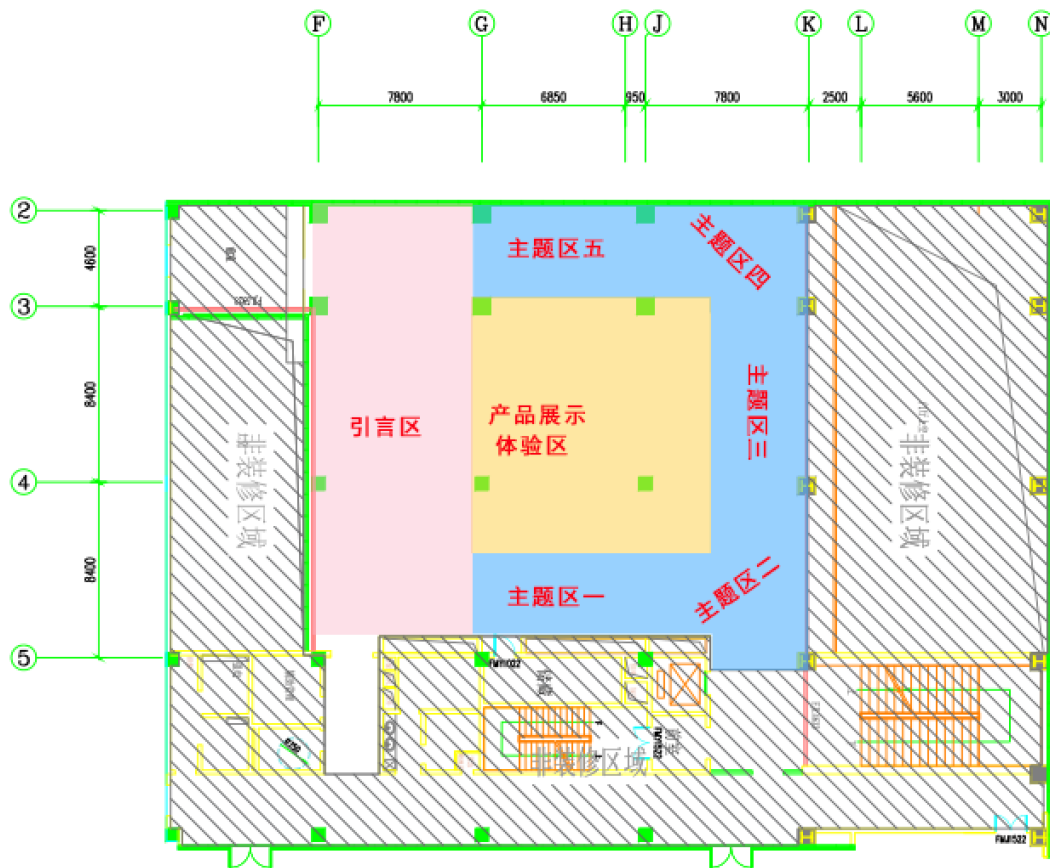
号				
1	谢克昌	中国工程院	工程院院士/主任	能源化工
2	陈勇	中国工程院	工程院院士/中心首席科学家	生物质能源
3	蒋剑春	中国林科院林产化学工业研究所	工程院院士/副主任委员	生物质技术
4	张全兴	南京大学	工程院院士/副主任委员	环境工程
5	范维澄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工程院院士/副主任委员	安全工程
6	吴锋	北京理工大学	工程院院士/副主任委员	新能源材料
7	雷廷宙	河南省科学院	研究员/委员	生物质能源
8	凌祥	南京工业大学	教授/委员	过程装备
9	郎建平	苏州大学	教授/欧洲科学院院士/委员	功能材料
10	陈伟军	中石化扬子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委员	化学工业
11	陈群	常州大学	研究员/委员	工业催化
12	陈国强	清华大学	教授/委员	生物材料
13	骆仲泱	浙江大学	教授/委员	能源化工

(4) 五个主题包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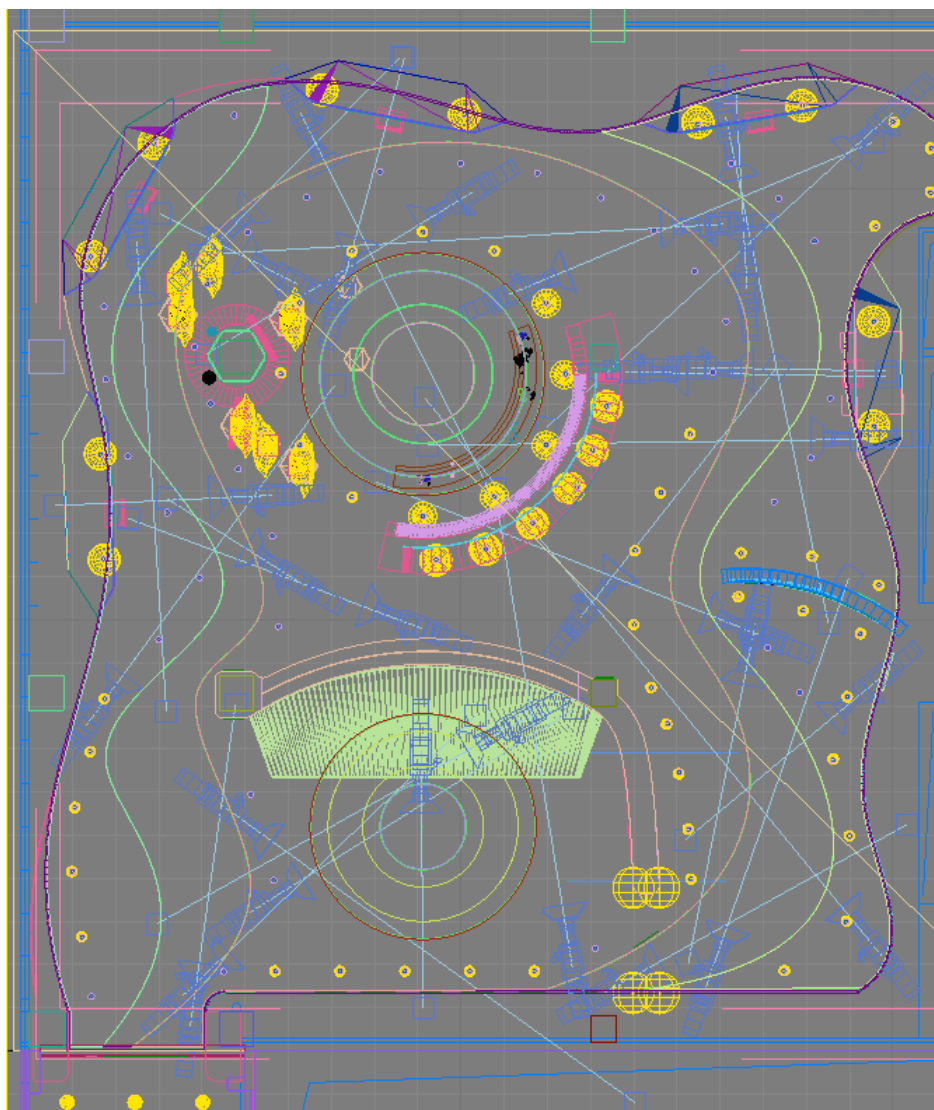
展厅围绕着生物质高质化利用，设计为五个主题方向，分别为：①生物质平台化合物的制备及高质化利用、②生物基功能材料的研制与产业化应用、③被动型生物质高质化利用、④生物质综合利用战略与安全评价、⑤城乡矿山产学研联盟。

4、平面布局

平面布局和结构初步方案如下图所示。



展厅布局



展厅平面结构

5、展现形式

展厅将划分为 3 个功能区域：整体宣传介绍区、五大主题方向区、成果实物展示区。具体展现形式如下：

- (1) 宣传介绍区：通过声光电形式用电子影像展现，用弧形通电投影玻璃
- (2) 五大主题方向介绍：用电子影像形式展示，用 LED 屏形式展现。
- (3) 成果展示体验区：用实物道具形式展现（道具、展柜）。
- (4) 地面形式：用防滑地胶。
- (5) 墙面形式：用定制墙纸加广告亚克力立体材料展现。
- (6) 顶部形式：用石膏板造型加局部灯光形式展现。

6、设计原则

- i) 庄重大气、布局合理

设计要坚持高质量、高水平、精致大气、经济实用原则，拒绝花俏，氛围应既庄重大方、又严肃鲜活。在空间组合、展览布局和流线组织上，要有效合理利用空间，平衡好展示面积与展示内容，彰显科研的严谨气质。

ii) 理念新颖、不落俗套

既要突出成果展示要求，又要避免千篇一律，单调枯燥。打造一个具有创意性、功能性、艺术性、时尚感为一体的科研展厅。

iii) 设计科学、互动展示

考虑来访人群的参观需求，同时兼顾相关单位的参观交流。应充分考虑各展区之间的互相关系，科学合理地划分每个展区内容的逻辑、动线及公共配套等安排。

iv) 统筹兼顾、有效利用

各设计单位充分考虑空间当前实际情况，合理、有效的利用现有空间，在设计创新的基础上兼顾制作成本、维护费用和运营效益等经济因素。

v) 符合安全规范

设计满足国家规范标准。

6、提交方案内容要求

供应商应提交详尽的项目设计方案及其相关的资料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资料：

i) 设计说明，阐述设计构思、创意及主要展示内容等；

描述设计方案的逻辑思路，说明其展示方式和观众的体验等。

ii) 展示空间全景效果图及主要空间视角效果图；

描述展区的总体氛围和主要展项的环境效果等。

iii) 展示空间施工图；

描述展示区平面布置图、相关参观流线、功能区分布图，水电改造，强弱电安装等。

iv) 展示空间背景墙平面设计图

描述展区的展示内容，扩展项主题、平面排版，字体设计等。

v) 展示空间照明设计

描述灯光光源的选配，美化空间效果，烘托气氛意境。

vi) 工程量清单

vii) 报价表

7、工程估算及参数要求

(1) 项目预算

基础装修估算：60 万元（备注：墙、顶、地、水电、灯具、定制道具）；

广告内容制作部分估算：35 万元（备注：展厅整体设计、定制墙纸、亚克力立体造型、光电沙盘）；

多媒体电子设备估算：50 万（备注：5 套（20 台 46 寸拼接液晶屏）、5 套立式中控触摸屏、1 套便携式中控（iPad）、2 台短焦投影仪（通电玻璃））；

空调设备估算：10 万（备注：6 台 5P 吸顶式空调）。

合计：155 万元整。

(2) 电子设备基本参数要求

i) LED 拼接屏：LTI460HN 11；分辨率：1920×1080；对比度：3000:1；亮度： $>500 \text{ cd/m}^2$

ii) 投影仪设备：亮度 7000 流明；亮度均匀值 85%；对比度 2000:1

iii) 触控一体机：带底座屏幕分辨率：1920×1080；亮度： 500 cd/m^2 ，对比度：5000:1；可视角度：178° 全视角；2 点以上红外触控。

常州大学生物科技展厅设计施工一体化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推荐品牌	特征规格	单位	工程量
1	平面砂浆找平层		50 厚水泥砂浆找平	m ²	495
2	地胶楼地面	洁福; 圣雅彩; 鑫恒大	3mm 水泥自流平、2.5mm 同质透心地胶	m ²	495
3	异形石膏板吊顶	宝龙; 龙牌; 杰森	Ø8mm 全牙镀锌丝杆吊筋、D60 系列轻钢龙骨、12mm 厚防火阻燃板基层、12mm 厚石膏板面层、乳胶漆饰面	m ²	495
4	异形石膏板墙面	宝龙; 龙牌; 杰森	75 系列龙骨、12mm 厚防火阻燃板基层、12mm 厚石膏板面层、乳胶漆饰面	项	1
5	电子感应门	松下; 史丹利; 鑫力佳	尺寸 3200*2100、12mm 钢化玻璃、自动感应门电机与感应装置	樘	1
6	定制沙盘及展柜		沙盘: 木制箱体, 画面亚克力, 制作内嵌 LED 点光源; 展柜: 定制实木烤漆展台、展柜	项	1
7	墙面布展		定制 UV 墙布文化饰面	项	1
8	通电玻璃		尺寸 2100*1000, 7 块	项	1
9	水电布线	上上; 鑫牛; 远东	明配: 阻燃管 PVC-20; 暗配: 管内配线; BV-2.5~BV-4; 墙面局部开槽	项	1
10	灯具、面板	三雄极光; 雷士; 欧普	LED4000K 筒灯; LED 轨道射灯; LED 光带安装	项	1
11	空调	格力; 海尔; 美的	5 匹冷暖型吸顶机; 室内机噪音: 46-52dB; 室外机噪音≤60dB; 制冷量: 12000W; 制冷功率: 4670W; 制冷额定电流-制热量: 12800(14900)W; 制热功率: 4750(6850)W	套	6
12	拼接屏	三星; LG; 京东方	分辨率: 1920x1080; 16: 9 显示; 液压式嵌入式支架安装	套	16
13	分配器	绿联; 迈拓维矩; 萧合	HDMI 分配器 4K+2K; 一进四出	个	5

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4	控制主机	联想; 华硕; 明基	控制主机; I7 8G 12G GTX1060 6G 工控机箱	台	5
15	触控一体机	宇视; 立帆; 三联	触控一体机; i3, 4G,32G, 带 底座 屏幕分辨率: 1920*1080	台	5
16	扩声系统设备	JBL; HIVI; Wise	吸顶扬声器	台	5
17	扩声系统设备	JBL; HIVI; Wise	壁挂主音箱	台	1
18	投影仪设备	联想; 华硕; 明基	I5 8G GTI1690 2G	台	1
19	投影仪设备	明基; 爱普生; 丽讯	亮度 7000 流明; 1920*1200	台	3
20	纯硬图像处理器	明基; 爱普生; 丽讯	DLP 7000 流明 15000: 1 WUXGA (1920*1200)	台	2
21	灯光控制器	欧普; 施耐德; 松下	定制灯光控制器	套	1
22	中控		机体结构为 19 寸 1.5U 标准工控 机箱, 提供 8 路 RS232/RS485 和 8 路电脑控制接口, 采用 RJ45 接口; 提供 RJ45 网络接口及 DB9 标准串口作为外部控制接口; 提 供红绿工控按键作为手动控制 端。每个 RS232\RS485 端口都 是独立的, 可以对完全不同命令 和波特率的串口接口的设备进 行分别控制; 电脑控制接口可以 控制电脑开关机并能读取电脑 的状态, 全局控制时开电脑操作 不会让已经开启的电脑执行关 操作	套	1
23	中控软件		主控所有电脑开关; 投影; 拼接 屏' 灯光; 定制	套	1

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4	界面软件		总控系统编程(多媒体硬件开关的控制, 场景的变换, 数字内容的调用, 音视频, 及灯光的同步及异步延时播放联动	套	1
25	平板控制程序		1.名称:平板控制程序 2.功能: 运行在 WIN 10 , IOS, 安卓平台下,使用 electron js css html 开发,使用 SOCKET 接口与服务器程序通讯 实现参观模式切换, 即 VIP 参观模式与普通观众参观模式, 负责调用内容制作方控制程序, 并负责返回中控控制程序 定制开发相应的程序 UI 界面; 定制	套	1
26	交换机	TPLINK; 迅捷; 水星	24 口千兆交换机	台	1
27	AP	TPLINK; 迅捷; 水星	双频企业级无线吸顶式 AP	台	1
28	IPAD	苹果; 华为; AMX	10.2 英寸; 2160*1620 像素	台	1
29	多媒体硬件集成与服务			项	1
30	多媒体综合布管布线		布管 PVC20;布线 VAG	项	1
31	设计费			项	1

第八章 评审办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由磋商小组对所有有效响应文件进行详细的评分，采用百分制计分方法。评标时，磋商小组各成员遵循公平、公正、择优原则，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各个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汇总计算所有磋商小组成员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保留2位小数）。磋商小组按评审后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名次，并推荐出成交人。

2、对于小微企业进行价格扣除：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评审因素	评分内容及方法	得分
价格分 (50分)	<p>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基准价格分为50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其他投标人报价）×50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p> <p>对于小微企业提供本企业或者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产品进行价格扣除：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50
设计方案、效果图及展示空间背景墙平面设计 (包括展项主题、平面排版、字体设计) (32分)	<p>1. 设计理念新颖，架构层次清晰，紧扣本项目特征和功能需求。优秀得4分，良好得3分，一般得2-1分。本项最高得4分。</p> <p>2. 按照常州大学文化架构，系统对接文化布展的体系和内涵要求，符合常州大学的发展规划，设计内容自成体系。优秀得3分，良好得2分，一般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p> <p>3. 方案体现文化特色和自身的工作特点，契合需求，布局清晰，动线合理，色彩、核心元素运用得当，效果美观。优秀得3分，良好得2分，一般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p> <p>4、效果图富有创造力，造型新颖，图案肌理、材质、色调和谐统一。优秀得6-5分，良好得4-3分，一般得2-1分。本项最高得6分</p> <p>5、展示空间背景墙平面设计富有创造力，造型新颖，图案肌理、材质、色调和谐统一得。优秀得16-12分，良好得11-7分，一般得6-1分。本项最高得16分</p> <p>6、无设计方案、效果图及展示空间背景墙平面设计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p>	32

施工图深化设计 (5分)	提供能满足建设单位、设计规范和政府审批部门要求的施工图。（图纸张数不少于 5 张，少一张扣 1 分），对本项目设备专业设计的重点、难点分析准确可行，并提出合理化建议。	5
工程量清单 (6分)	根据施工图深化设计编制工程量清单，评委根据工程量清单的规范性、准确性、完整性打分，优秀得 6-5 分，良好得 4-3 分，一般得 2-1 分。	6
业绩 (4分)	投标人（联合体主办方）2017 年 8 月 1 日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实践所、展厅）业绩，有一个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投标文件里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提供合同原件带至现场核查，否则不得分。	4
售后服务 (3分)	在满足磋商文件质保期（两年）的基础上，每延长一年得 1 分，最高得 2 分。 售后服务方案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 1 分。优秀得 1 分，良好得 0.5 分，一般的不得分。	3
满分		100

1、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文件及资料等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复印件，投标截止前原件或公证件（详见“原件备查清单”）均须带至评标现场审查。

2、评审时，供应商未能按以上要求提供相应证明（复印件和原件、公证件）的，不作为评审依据，不得分。

3、为便于评分，请供应商按评分表样式，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格式自定。

4. 未中标单位，方案未采纳，设计费用自理，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

第九章 合同条款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采用合同示范文本 (GF-1999-0201)

- (一) 协议书
- (二) 通用条款
- (三) 专用条款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常州大学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常州大学国地中心成果展厅装修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常州大学国地中心成果展厅装修施工。
2. 工程地点：常州。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
4. 资金来源： / 。
5. 工程内容：设计、采购装饰布展总承包（设计、采购装饰布展总承包（设计、采购装饰布展总承包（设计、采购装饰布展总承包（设计、采购装饰布展总承包（EPC 一体化）具项目和内容一体化）具项目和内容一体化）具项目和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设计条件与技术要求”。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工程。

二、合同工期

-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 月 日。
-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 月 日。
- 工期总日历天数：2020年 月 日-2020年 月 日。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月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常州大学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签字、盖章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甲方执 伍 份，乙方执 贰 份，见证方 壹 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

人：

（签字）

（签字）

见证方：

代理机构（章）：江苏春为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经办人：

电 话：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此部分采用《建设工程施工合同》范本（GF—2017—0201）中《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内容。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答疑纪要、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投标文件及双方其他书面约定作为本合同附件，等同合同的法律效力。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1.1.2.5 设计人：

名 称：_____；

资质类别和等级：_____；

联系电话：_____。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

1.1.3.9 永久占地包括：/。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

1.3 法律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招标文件、答疑纪要、工程量清单及编制说明、投标文件及双方其他书面约定作为本合同附件，等同合同的法律效力。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无。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无。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 。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1）合同协议书；（2）中标通知书（如果有）；（3）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4）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5）通用合同条款；（6）技术标准和规范；（7）图纸；（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9）其他合同文件。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开工前7天。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肆套（含竣工后提供的二套竣工图）；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提供经审图合格的全部施工图纸。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包含但不限于发包人和监理人要求的各类报表、验收资料及竣工资料等。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竣工验收前。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一式肆份。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纸质和电子文件。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承包人提供相应文件后7天内。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 1 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现场办公室。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发包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现场办公室。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项目经理或其授权代表。

监理人接收文件的地点：现场办公室。

监理人指定的接收人为：总监理工程师或其授权代表。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发包人应根据合同工程的施工需要，负责办理取得出入施工场地的专用和临时道路的通行权，以及取得为工程建设所需修建场外设施的权利，并承担有关费用。承包人应协助发包人办理上述手续。。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承包人车辆外出行驶所需的场外公共道路的通行费、养路费和税款等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应遵守有关交通法规，严格按照道路和桥梁的限制荷重安全行驶，并服从交通管理部门的检查和监督。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1) 承包人应负责修建、维修、养护和管理施工所需的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包括维修、养护和管理发包人提供的道路和交通设施，并承担相应费用；2) 承包人修建的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应免费提供发包人和监理人使用。。

1.10.4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他有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 。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 。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 / 。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 / 。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执行通用条款。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按发包人要求执行。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按发包人要求执行。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按发包人要求执行。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开工前提供，施工现场具备开工条件。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否。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无。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所有书面和电子竣工资料。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满足发包人档案编制要求。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竣工验收前。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纸质和电子文件。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投标人应认真踏勘现场，对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现场考查，以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施工合同所需的各项资料。熟悉工程施工区域内的情况及周围环境，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方案及报价的资料，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投标人一旦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施工现场及周围环境情况为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工期的要求。投标人必须承担踏勘现场的安全责任，并承担一切费用。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名：_____；

身份证号：_____；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_____；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_____；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电子信箱：_____；

通信地址：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代表承包人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履行合同约定的各项职责。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项目经理每周在施工现场办公不少于3个工作日，每个工作日不少于4个小时，发包人将进行考勤，如果违反，承包人按照 5000 元/次进行处罚，在结算中扣除。如果违反三次，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和损失。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5000 元/次。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不得。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不得。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开工前 7 天。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不得。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须征得发包人书面同意。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不得。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不得。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本工程严禁转包，一经发现，即中止合同，并

赔偿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专业工程分包需符合相关规定，并报监理人和发包人批准。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 。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 。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 。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 / 。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中标价的 10% 。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_____ / _____ 。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 按监理合同执行 。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按监理合同执行 。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 按监理合同执行。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 _____ ；

职 务： _____ ；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_____ ；

联系电话： _____ ；

电子信箱： _____ ；

通信地址： _____ ；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 按监理合同执行。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 合格。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工程未达到合格，承包人除返工合格外，还需承担违约金，由于承包人原因引起的验收不合格而引起的工期延误及其他返工等相应经济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24 小时。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24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48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的达标目标及相应事项的约定：/。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保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减少扰民降低环境污染和噪音的措施。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按规定核定后计取。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1) 承包人应当在收到监理人开工通知后 7 天内，编制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说明并报送监理人。承包人编制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说明的内容：网络总进度计划、年度施工进度计划、阶段性施工进度计划，施工进度计划中还应载明要求发包人组织设计人进行阶段性工程设计交底的时间。(2) 监理人批复或对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说明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自监理人收到承包人报送的相关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说明后 14 天内。(3) 承包人编制分阶段或分项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说明的内容：一、各分部分项工程的完整的施工方案，保证质量的措施；二、施工机械的进场计划；三、工程材料的进场计划；四、施工现场平面布置图及施工

道路平面图；五、季节性施工措施；六、地下管线及其他地上地下设施的加固措施；七、保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减少扰民降低环境污染和噪音的措施。

(4) 承包人报送分阶段或分项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说明的期限：如有需要，另行商定。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在工程准备工作完成后，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提交开工报审表。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天内发出开工通知的，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承包人进驻施工现场后 7 天内。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不可抗力因素、造成工期严重影响（延误 10 天以上）的设计变更、因地质情况引起的地基基础处理。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承包人因自身原因未能在承诺工期内完成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则按延误合同工期的天数承担 1000 元/天的逾期竣工违约金。 。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 。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按通用条款执行。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按通用条款执行。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 / 。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包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另行协商。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承包人申请材料报送后一周内，承包人所有材料进场前必须经监理、发包人认可并抽检合格后方可进场使用，一旦发现未经监理、发包人认可而擅自使用，则材料清退出场并承担相关损失，由此引起的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承包人如将未报验的材料或不合格材料用于施工，一律重新进行材料报验，不合格材料清退出场，罚款 2000.00 元/次，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1)需要发包人办理申请手续和承担相关费用的临时占地：均由承包人负责，已包含在投标报价的临时设施费用中;2)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的运行、维护、拆除、清运费用的承担人：承包人负责接计量柜及水表，并负责使用期间的保养、维护，承担相应费用，费用已包含在总报价中。。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按通用条款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按通用条款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按通用条款执行。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承包人应按合同约定或监理人指示进行现场工艺试验。对大型的现场工艺试验，监理人认为必要时，应由承包人根据监理人提出的工艺试验要求，编制工艺试验措施计划，报送监理人审批。。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原则上不允许发生变更，确需变更的，应当遵循科学、合理、真实、经济和及时的原则，同时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因业主要求的设计变更造成工程量增减，或因施工单位变更（得到甲方认可）引起新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可变更。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监理人审查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合理化建议的期限：∕。

承包人提出的合理化建议降低了合同价格或者提高了工程经济效益的奖励的方法和金额为：∕。

10.7 暂估价

10.7.1 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种方式确定。

10.7.2 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对于不属于依法必须招标的暂估价项目的确认和批准采取第∕种方式确定。

第3种方式：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

承包人直接实施的暂估价项目的约定：∕。

10.8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经发包人审批同意方可使用。

11. 价格调整

11.1 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调整

市场价格波动是否调整合同价格的约定：市场价格波动不调整合同价格。

因市场价格波动调整合同价格，采用以下第//种方式对合同价格进行调整：

第1种方式：采用价格指数进行价格调整。

关于各可调因子、定值和变值权重，以及基本价格指数及其来源的约定：/。

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2) 关于基准价格的约定：/。

专用合同条款①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低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时，或材料单价跌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②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高于基准价格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跌幅以基准价格为基础超过/%时，材料单价涨幅以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材料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③承包人在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中载明的材料单价等于基准单价的：专用合同条款合同履行期间材料单价涨跌幅以基准单价为基础超过±/%时，其超过部分据实调整。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2、其他价格方式：/。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30%。

预付款支付期限：/。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 。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 。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 。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 / 。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 。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 。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 。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 。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 。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 / 。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 / 。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 / 。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 / 。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 / 。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 / 。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 / 。

12.5 工程款支付

1、合同签订前，乙方以银行基本账户方式支付甲方履约保证金（成交合同金额的5%）。履约保证金在履约完成后转为质保金；

2、在具备施工条件的前提下，甲方应在双方签订合同后的15日内预付工程款，预付工程款比例为合同金额的30%；

3、项目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的75%，审计结束资料归档后付至审定价的100%；

4、质保金在项目质保期满后退还供应商（质保金不计利息）。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 。

发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 / 。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 / 。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 。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 。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 。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 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 / 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 / 。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 / 。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 。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 / 。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 / 。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 / 。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 / 。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 / 。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 / 。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期限： / 。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 。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 两年。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 //。在工程项目竣工前，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 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保证金额为： //；

(2) // 工程款；

(3) 其他方式： // 。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 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在此情形下，质量保证金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 。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 。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 2 年

防水保修期为： 5 年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 。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 。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 。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 (2) 项约定，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 。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 。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 。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 。

(7) 其他：//。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承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式：//。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视为不可抗力的其他情形：//。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 。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 。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 。

其他事项的约定： // 。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 。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 向 //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 常州 人民法院起诉。

21. 其他条款

 1、本工程招标文件、投标函、设计交底纪要等作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但与本合同有矛盾时，以本合同为准。

 2、承包人擅自更换投标项目经理、项目工程师，或投标时选派的项目经理、项目工程师不能按时到位，该情况将按违约处理。项目经理每周在施工现场办公不少于3个工作日，每个工作日不少于4个小时，发包人将进行考勤，如果违反，承包人按照 5000 元/次进行处罚，在结算中扣除。如果违反三次，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承包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和损失。

 3、要求承包人安全、文明施工，承包人承担安全事故的一切责任。

 4、承包人有责任也有义务配合好管线、土建等施工单位的工作，有义务配合好发包人解决各项外部矛盾，确保工程的顺利实施。

 5、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